

湖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湘学助〔2025〕1号

关于报送 2023—2024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 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代表相关材料的通知

各市州学生资助管理机构、各省属中职学校资助管理部门：

为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宣传影响力，进一步发挥榜样示范引领作用，深化资助育人，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拟在全国遴选 2023-2024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代表（以下简称获奖学生代表）在人民日报等主流媒体宣传。同时，征集各地获奖学生优秀典型展示短视频，在“中国学生资助”微信视频号等平台进行线上展播。为切实做好选优推荐和材料报送等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择优推荐

1.推荐条件。被推荐的获奖学生代表须品学兼优、技能突出，并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表现突出，或获省级及以上表彰或荣誉称号，或在创新发明与创业等方面有优异表现。必须推荐 2023-2024 学年中职国奖获奖学生。

2.名额分配。各地各校按照《湖南省中职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代表名额分配表》所列名额择优推荐学生（见附件1），我中心将组织差额遴选，确定省级推送名单。

二、材料报送

各地各校推荐获奖学生代表，应报送以下材料：

1.《2023—2024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代表信息表》。本表主要内容包括获奖学生代表基本情况、在校期间主要获奖情况及获奖学生代表简介（见附件2）。其中，获奖学生代表简介可参考本表的示例编写，获奖情况按时间排列，字数控制在110字以内。

2.事迹材料。主要侧重获奖学生代表在勤奋学习、道德风尚、专业技能、社会实践、创新能力、综合素质等方面的突出事迹，字数控制在500字以内。

3.照片资料。获奖学生代表的一寸标准证件照（白底）。照片清晰、分辨率高，照片文件名为“学生姓名+学校名称”，格式为jpg或png，大小在3MB—10MB之间。

4.风采展示短视频。参考“中国学生资助”微信视频号中职国奖获奖学子风采展播短视频，重点展示获奖学生代表技能特长、实训成果、竞赛风采等具有职业教育特色的内容，突出新时代中职学生风采。视频内容须包括学生姓名、学校、入学年份、专业、班级等基本信息，清晰连续，真实生动，配有字幕，每个视频只突出1名获奖学生代表。视频时长在1分30秒到2分30秒之间，格式为常见的视频格式，如mp4、avi等。视频文件名为“获奖学生代表姓名+学校（单位）名称+创作者姓名或团队名称”。

三、工作步骤

1.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事迹的宣传，将其作为资助育人工作的重要抓手。要组织做好所推荐获奖学生代表事迹材料撰写和风采展示短视频

制作工作，要对报送材料严格把关，组织力量编审。

2.各地各校报送获奖学生代表材料须征得学生本人同意。风采展示短视频须为原创作品，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。短视频叙事可包括学生心路历程、目标梦想、奋斗过程、成绩成果、榜样影响等要素，鼓励采用学生喜闻乐见的音乐、特效、转场等短视频元素，用创新手法展示学生接受职业教育后的成长蜕变，无需罗列展示学生奖项证书，不建议使用图片播放和自拍的方式形成短视频。

3.各地如有往届优秀中职国奖获奖学生风采展示短视频，也可单独投稿，文件标题为“投稿+20XX-20XX 学年度+中职国奖获奖学生姓名+学校（单位）名称+创作者姓名或团队名称”，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持续开展宣传工作。

4.各地各校填写《2023—2024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代表信息表》，并加盖公章，扫描后连同其电子版、获奖学生代表事迹材料、照片资料（电子版）及短视频（含往届优秀中职国奖获奖学生）于3月14日前以邮件形式发送至 hxszz@hnedu.cn 邮箱。

联系人：杨佩园，0731-82990360

附件：

- 1.湖南省中职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代表名额分配表
- 2.2023—2024 学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代表信息表

湖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25年2月11日

